

客家委員會

108 年度

客語能力初級認證簡章

主辦單位：客家委員會

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

108 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總試務中心

報名網址：<https://hakka.sce.ntnu.edu.tw/hakka>

地 址：106 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

服務專線：(02) 2321-0329、0800-699-566（免付費）

傳 真：(02) 2321-1067

客語能力初級認證重要日程表

編號	項目	日期	
1	簡章下載	108 年 4 月 1 日（星期一）起	
2	報名	108 年 4 月 1 日（星期一） 至 108 年 5 月 31 日（星期五）	
3	寄發 基本詞彙及題庫	108 年 5 月 6 日（星期一）起	
4	寄發／下載 准考證	108 年 7 月 22 日（星期一）起	
5	認證日期	全國認證	第一梯：108 年 8 月 31 日（星期六） 第二梯：108 年 9 月 8 日（星期日）
		團報增梯 認證	增梯（一）：108 年 9 月 21 日（星期六） 增梯（二）：108 年 9 月 22 日（星期日） 增梯（三）：108 年 9 月 28 日（星期六） 增梯（四）：108 年 9 月 29 日（星期日）
6	放榜	108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一）起	
7	寄發合格證書	108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一）起	

※上述日期如遇特殊狀況，得由主辦單位召開認證委員會彈性調整之。

目 次

壹、依據	1
貳、目的	1
參、報名資格	1
肆、認證日期及時間	1
伍、認證地點	2
陸、認證腔調	2
柒、認證題型	2
捌、報名程序	3
玖、退費辦理	5
拾、准考證	5
拾壹、認證結果通知	6
拾貳、申訴處理	7
拾參、合格證書	7
拾肆、其他注意事項	8
拾伍、108 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試場規則	9
【附件 1】108 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網路報名步驟說明	11
【附件 2】108 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退費申請書	29

壹、依據

依「客家委員會推行客語能力認證作業要點」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貳、目的

為加強客語之使用能力，鼓勵全民學習，提高客語之服務品質，並落實客家文化傳承之任務，特舉辦客語能力認證。

參、報名資格

不限國籍、族群、性別、年齡、職業等，均得報名。

肆、認證日期及時間

一、認證日期（請擇一梯次報名）：

（一）全國認證

第一梯次 108 年 8 月 31 日（星期六）

第二梯次 108 年 9 月 8 日（星期日）

（二）團報增梯認證：凡團體報名達 40 人（含）以上，即可申請增開認證梯次。

增梯（一）：108 年 9 月 21 日（星期六）

增梯（二）：108 年 9 月 22 日（星期日）

增梯（三）：108 年 9 月 28 日（星期六）

增梯（四）：108 年 9 月 29 日（星期日）

※總試務中心將視各考區報名人數，保留團報增梯試區地點安排之權利。

二、認證時間：

（一）每場次時間約 60 分鐘，包含進場準備、設備檢測及問卷填答時間，正式測驗（含說明）約 30 分鐘。

(二) 報名完成後由總試務中心安排於一場次完成三種測驗類型之應試。

伍、認證地點

認證地點預定有 15 考區，請擇一考區報名：

北部	臺北、宜蘭、桃園、新竹
中部	苗栗、臺中、彰化、南投、雲林
南部	嘉義、臺南、高雄、屏東
東部	花蓮、臺東

陸、認證腔調

四縣、海陸、大埔、饒平及詔安，共五種腔調。

柒、認證題型

本認證分為聽力測驗、口語測驗及閱讀測驗，共三種測驗類型，滿分 100 分，各類型測驗成績達通過門檻且總分達 70 分以上為合格，將由客家委員會發給「108 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合格證書」。題型配分如下表：

測驗類型	題型	施測時間	總分	通過門檻	題數	每題作答時間	題型說明
聽力測驗	單句理解	10 分鐘	30	12	10	5 秒	根據圖片或聽到的問題，選擇最相符的圖片或語音答案，3 選 1。
	對話理解				5	5 秒	聽一段客語對話後，根據聽到的問題，選出最相符的圖片或語音答案，3 選 1。
口語測驗	複誦	15 分鐘	50	13	7	10 秒	聽客語簡單短句，並以客語複誦出來。
	看圖表達				2	20 秒	依據題目音檔及文字的指示，口頭描述圖片內容或回答問題。
	口語表達				3	20 秒	依據題目音檔及文字的指示，口頭回答問題或解釋說明。
閱讀測驗	閱讀理解	5 分鐘	20	8	10	--	依據題目有關日常生活中的敘述，選擇最合適的詞彙、語意答案，3 選 1。

- 一、聽力測驗：以選擇方式作答。分為兩種題型，一種是聽到句子及問題後，選填答案；另一種是聽到一段對話後再作答。以上請根據系統播放之題目，直接用滑鼠點選最適當的答案。
- 二、口語測驗：以報名腔調透過麥克風錄音作答。分為三種題型，第一種複誦題，是依聽到的客語句子跟著複誦；第二種看圖表達，考生需根據圖片內容回答問題；第三種口語表達，需根據題意回答問題。以上應在規定時間內完成錄音作答。
- 三、閱讀測驗：以選擇方式作答。先閱讀完一句話後，直接用滑鼠點選出正確或最適當的一個答案。
- 四、以上測驗類型和作答方式如有變更，以客家委員會網站公告為準。

捌、報名程序

一、報名日期：

自 108 年 4 月 1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至 108 年 5 月 31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止，逾期則無法受理。

二、報名手續：

（一）報名方式：網路報名，請於報名期間至網站完成報名手續。

（二）報名類型：

1. 個人報名
2. 團體報名：限報名同一考區與同一梯次
 - （1）家庭團體：2 人以上
 - （2）團體報名：4 人以上
3. 團報增梯認證需單一團體報名達 40 人（含）以上

(三) 報名費用：

民國 89 年 8 月 31 日以前出生者，報名費用新臺幣 250 元；

民國 89 年 8 月 31 日（含）以後出生者，免報名費用。

(四) 繳費方式：

1. 便利商店繳費：於報名系統產生繳費單，至便利商店（7-11、全家、萊爾富、OK 便利商店營業時間內）繳費。
2. ATM 或金融機構繳費：於報名系統產生繳費帳號，至網路或實體自動櫃員機（ATM）轉帳、或至郵局及各銀行匯款（可能需另支付手續費）。
3. 信用卡繳費：於報名系統授權連結金融單位線上刷卡扣款。
4. 繳費期限：於系統產生繳費資訊後 7 天內完成。例：在 108 年 5 月 1 日報名者，最晚須於 108 年 5 月 8 日當日完成繳費。逾期之繳費單或繳費帳號將無法使用。

(五) 注意事項：

1. 報名梯次、考區及腔調，於完成報名後概不得更改。
2. 報名資料或表件不齊全、未完成繳費，經通知後未於期限內補正及完成者，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不得給予應試資格。

玖、退費辦理

退費條件	辦理方式	檢附資料	退費金額
逾期繳費	總試務中心辦理	無	繳費金額扣除 58 元 郵資及行政費
溢繳費用	總試務中心辦理	無	溢繳金額扣除 58 元 郵資及行政費
因認證延期 無法參加認證	考生申請辦理	無	全額
因天然災害 無法參加認證	考生申請辦理	無	全額
因其他無法歸責於 考生之原因 無法參加認證	考生申請辦理	相關證明文件	繳費金額扣除 58 元 郵資及行政費

- 一、欲申請退費者，請填寫簡章「退費申請書」(附件一)，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於 108 年 9 月 30 日(星期一)前，以掛號郵寄至「10699 臺北師大郵局第 13 號信箱(108 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總試務中心)收」，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二、費用以郵政匯票方式退還，不得要求其他受款方式。
- 三、費用於 108 年 10 月底前退還。(若為大規模退費，得視情形延後退款期限)。

拾、准考證

一、發給方式：

- (一) 自行列印：108 年 7 月 22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起，至報名網站下載列印(黑白、彩色皆可)。
- (二) 總試務中心寄發：考生需於報名流程中勾選由總試務中心寄發，將於 108 年 7 月 22(星期一)起以限時專送寄發。若於 108 年 8 月 2 日(星期五)尚未收到，請自行至報名網站下載列印。

二、准考證資訊：

個人身分資料、報名考區、報名腔調、報名梯次、應試試

區、應試試場、應試場次、進場與考試時間、應試注意事項及試場規則。若所載資訊有誤或缺漏，請於 108 年 8 月 16 日（星期五）前來電總試務中心。

三、補發方式：

- （一）認證前：由考生至報名網站自行下載列印。
- （二）認證當日：於進場時間前，至所屬試區試務中心檢附身分證明文件辦理補發。
- （三）若未於報名系統內勾選寄發紙本准考證或遭退件，總試務中心不予補寄准考證。

四、個人身分資料修正方式：

- （一）108 年 8 月 16 日前及認證日後：連絡總試務中心修正。
- （二）108 年 8 月 16 日後至認證當日：至所屬試區試務中心檢附身分證明文件辦理修正。

拾壹、認證結果通知

一、成績及合格通知：

（一）網路公告：

108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一）9:00 起至以下網站查詢：

1. 客家委員會網站：(合格名單)

<http://www.hakka.gov.tw>

2. 哈客網路學院：(合格名單)

http://elearning.hakka.gov.tw/kaga/Kaga_news.aspx

3. 報名網站：(成績及合格狀態查詢)

<https://hakka.sce.ntnu.edu.tw/hakka>

- （二）紙本成績單寄發：總試務中心於 108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一）起以限時專送寄發。

(三) 專線查詢：(02) 2321-0329、0800-699-566 (免付費)

二、成績複查：

- (一) 欲申請成績複查者，請填寫成績單背面「成績複查申請表」，於 108 年 11 月 15 日 (星期五) 前掛號郵寄至「10699 臺北師大郵局第 13 號信箱 (108 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總試務中心) 收」，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二) 申請成績複查者不得要求重新評閱、提供閱覽答案卷或錄音檔，亦不得要求告知閱卷委員之姓名或其他相關資料。
- (三) 如不服成績複查結果，請依訴願法第七條規定，於文到後三十日內向客家委員會或行政院提起訴願。

拾貳、申訴處理

- 一、考生如認為有影響本身認證權益之情事，得以書面向「108 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委員會」提起申訴。申訴書內容應書明申訴人姓名、地址、聯絡電話、身分證字號、准考證號碼、報名腔調別及詳細申訴事由，於情事發生之日起十日內，掛號郵寄至「10699 臺北師大郵局第 13 號信箱 (108 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總試務中心) 收」，並須於信封上註明申訴書字樣，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二、試題疑義申訴應於 108 年 10 月 4 日 (星期五) 前同上方式寄出，郵戳為憑，逾期概不受理。

拾參、合格證書

- 一、108 年 11 月 25 日 (星期一) 起以掛號寄發。108 年 12 月 2 日 (星期一) 前未收到合格證書者，請逕洽總試務中心。
- 二、因報名資料有誤致證書需重製，或遭退回需重寄者，需由考生自付郵資。

三、109年2月29日（星期六）後未收到合格證書者，請逕洽客家委員會補發。

拾肆、其他注意事項

- 一、主辦單位得視報名情形調整梯次、考區安排，考生應以准考證所載之應試資訊應試。
- 二、因電腦設備發生問題或停電等異常情形，致無法錄音或錄音不全者，將由總試務中心安排於其他場次、場地補考、或擇日補考，若無法配合補考者，將保留應試資格至下一年度認證。
- 三、如因地震、颱風、戰爭、傳染病或其他不可抗拒之重大事故，以致無法依原定時間舉行認證時，得由主辦單位召開認證委員會依下列方式處理：
 - （一）若於認證前發生，得另擇期舉行，並由主辦單位於認證前一日發布認證延期公告。認證延期公告內容應包括認證時間及地點。
 - （二）若於認證期間發生，以致於未完成認證者，由主辦單位另行擇期舉行，並應重新命題。但經認證委員會確認無洩題之虞時，得採用原命題。本認證委員會應於事件發生後十日內，發布認證延期公告。
- 四、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依主辦單位召開認證委員會決議辦理。

拾伍、108 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試場規則

- 一、考生應攜帶准考證及國民身分證或有相片之健保卡或駕駛執照或護照或居留證正本入場應試。
- 二、考生請於規定時間內應試，未到認證時間不得先行入場。認證依認證時間、場次準時應試，入場鈴（鐘）聲響後 10 分鐘內未進場者，視同放棄，不得入場，進場後須於認證完畢方得離場。
- 三、考生請按照准考證上排定之地點、時間、試場、座號入座。入座後，請檢查座位號碼、螢幕檢核號碼與准考證上之號碼，三者須相同。若有不同，應立即舉手，請監試人員處理，違者認證成績以零分計算。
- 四、未帶身分證明文件，經監試人員核對確係考生本人無誤者，准予應試。准考證及身分證明文件均未攜帶，經監試人員核對確係考生本人無誤者，先准予應試，但應於該節認證結束後，立即至試區試務中心拍照存證，未依規定辦理者，認證成績以零分計算。
- 五、認證時，除機器等問題得於不干擾其他考生的情形下舉手發問外，其餘概不得發問。
- 六、為維護試場安寧，考生除准考證及身分證明文件外，其他用品請考生一律放在教室指定位置。若有攜帶行動電話或電子通訊設備者，關機或關閉通訊，並放置於教室指定位置，認證禁止入場鈴響後若發現（一）帶至座位或（二）

響鈴／振動／鬧鈴聲或（三）處於開機狀態，扣認證成績 5 分，並得視情節加重扣分或以零分計算。

- 七、考生如有個人醫療器材如助聽器等，須事先報備並經檢查方可使用。任何影響認證公平性之物品及行為，違者認證成績以零分計算，情節重大者得取消其認證資格。
- 八、認證時，應遵從現場監試人員之指示，違者認證成績以零分計算。
- 九、考生不得損毀任何認證機器和耳機或將之攜出場外，違者測驗不予計分，並依情節之輕重提請「108 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委員會」裁決處分。
- 十、考生如有其他影響認證公平及其他考生權益之行為，得由監試或試務人員予以登記，提請「108 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委員會」審議，依情節之輕重，採取給予扣分、不予計分或取消認證資格之處分。
- 十一、如因電腦設備發生問題或停電等異常情形，致無法錄音或錄音不全者，將安排於其他場次、場地補考、或擇日補考，若無法配合補考者，將保留應試資格至下一年度認證。

【附件 1】108 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網路報名步驟說明



1. 建立帳號：點選「開始報名」頁籤建立帳號，可使用電子信箱註冊帳號，或使用 Facebook/Google 帳號連結登入。

客語能力 初級認證 多一種語言，多一種能力
108年度-報名日期 4月1日(一)~5月31日(五)

登入

帳號
密碼

▶ 點此使用 Facebook/Google 帳號連結登入
▶ 點此使用電子信箱建立一般帳號

※若您有帳號註冊或登入相關問題，請點此處觀看說明影片。
 ※首次使用第三方登入會進入帳號註冊頁面，帳號建立完成後，未來可手動輸入帳號密碼進行一般登入或是直接透過第三方登入。
 ※無論使用何種登入方式，只要登同一個電子信箱都能取得相同的報名資料。
 ※使用Yahoo信箱者，請選擇一般帳號註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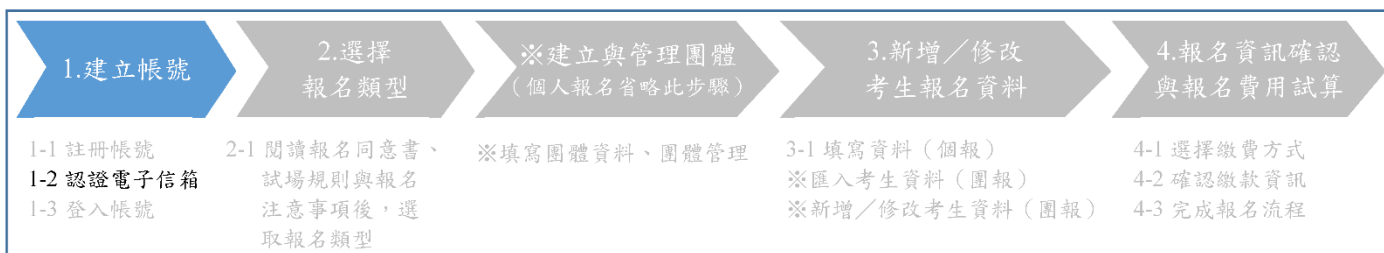
考生服務專線：02-2321-0329、0800-699-566 (免付費) 服務信箱：hakka.sce@deps.ntnu.edu.tw 傳真：02-2321-1067 加入「108年客語能力認證」Line好友
 (建議使用最新Chrome瀏覽器以獲得最佳瀏覽效果) 版權所有 客家委員會 © 2019 (備資收集及使用政策)

1-1-a 使用電子信箱建立一般帳號：填寫各欄位資料後送出，並至信箱收取認證信。

帳號註冊

我不是機器人

以上輸入的密碼僅用於本網站，若您使用第三方登入的方式建立帳號，這裡輸入的密碼不會影響您於Facebook或Google上使用的密碼。



1-2 點選信件內「認證連結」，或複製信件內下方網址至瀏覽器前往認證。



1-2 連結將導回報名網站，並顯示認證成功訊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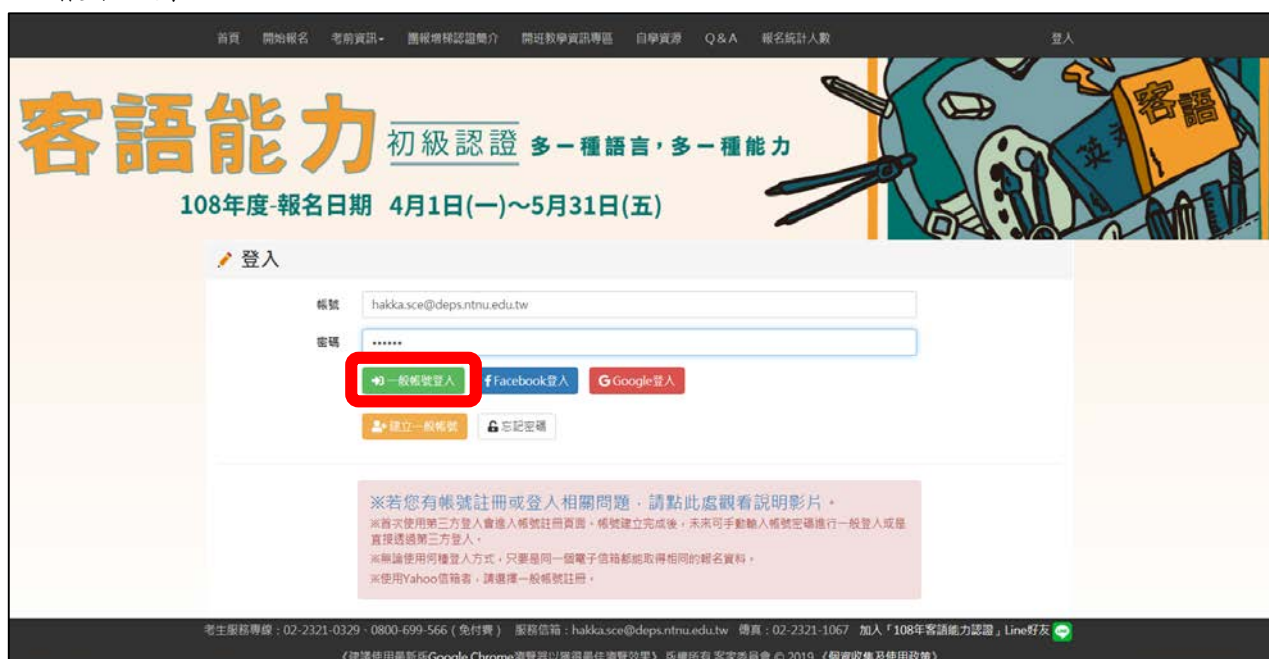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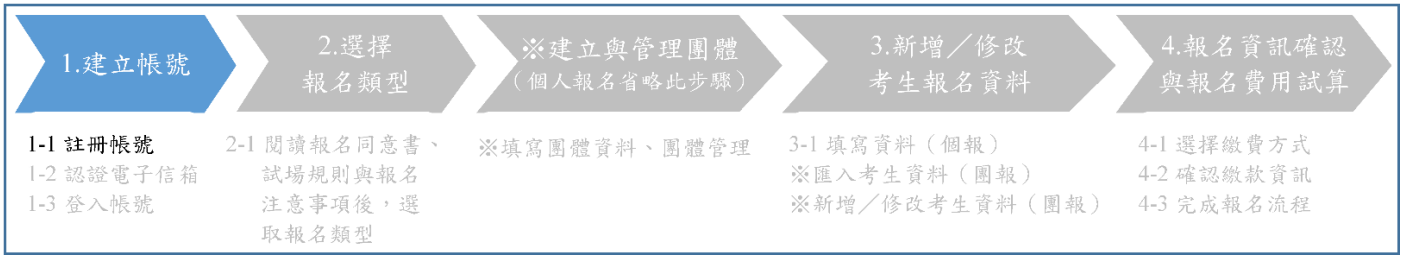


1-3 點選右上角「登入」頁籤，進入登入頁面。



1-3 輸入帳號（所註冊之電子信箱）及密碼後點選「一般帳號登入」，即可進入報名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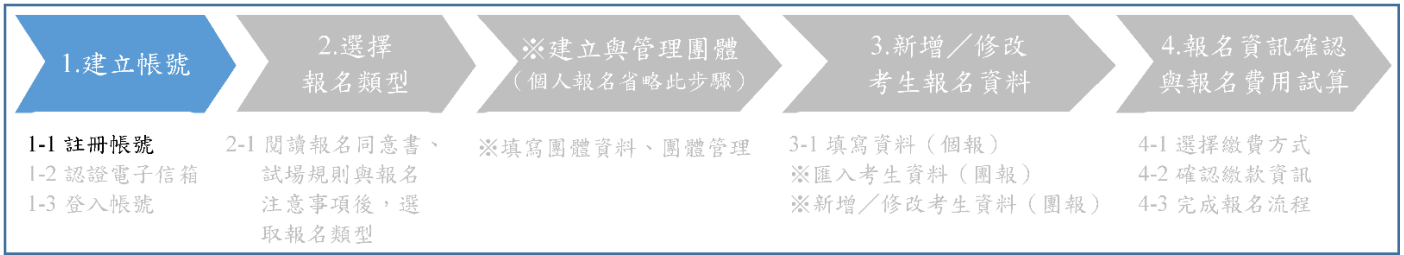


1-1-b 使用 Facebook／Google 帳號連結登入。



1-1-b 登入 Facebook／Google 帳號。





1-1-b 頁面跳轉至報名系統，且自動帶入 Facebook/Google 帳號連結之電子信件做為帳號。填寫餘下欄位資料後點選「送出」，即可進入報名流程。

帳號註冊

1. 建立帳號	2. 選擇 報名類型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3. 新增/修改 考生報名資料	4. 報名資訊確認 與報名費用試算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 試場規則與報名 注意事項後，選 取報名類型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1 填寫資料(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報)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電子信箱

姓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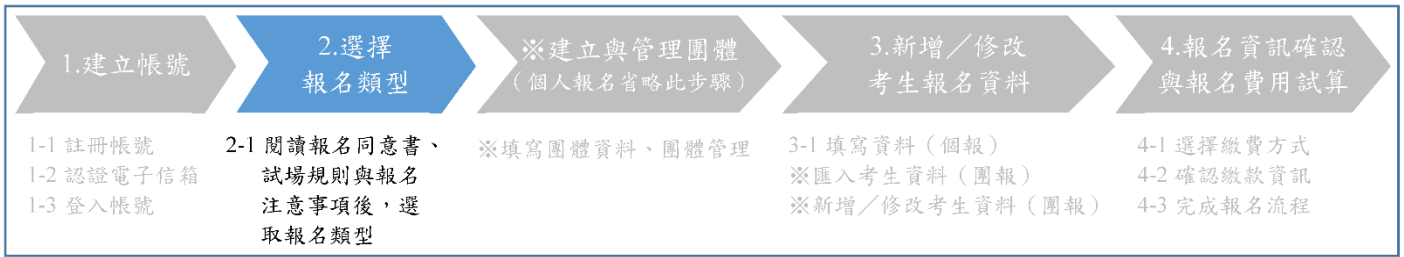
密碼

密碼確認

我不是機器人

 reCAPTCHA
隱私權 · 條款

以上輸入的密碼僅用於本網站。若您使用第三方登入的方式建立帳號，這裡輸入的密碼不會影響您於Facebook或Google上使用的密碼。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試場規則」及「報名注意事項」後，選擇帳號報名類型。一個帳號僅能選擇一種報名類型，選定後即無法變更。

客語能力初級認證網路報名同意書

進行網路報名前，請確認同意下列各項說明，始能進入網路報名作業：

- 本人已詳讀「108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章程」，並清楚瞭解章程內所列相關規定及重要資訊，報名時如有缺失，由本人自負相關權益之損失責任。
- 網路報名所輸入各項資料均為本人所有，倘經發現與事實不符或與進修之各項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不符，本人願負法律責任並同意被取消認證資格，若已應考則取消各科成績。
- 考生在網路填寫報名資料並上傳相關文件後，請務必於繳費單上所列之繳費期限前繳交報名費，始完成報名手續，報名費一經繳納概不退費。
- 本人已詳讀「個人資料收集及使用政策」，並清楚瞭解政策中所列事項，本人同意客家委員會及認證中心根據政策內容收集本人之個人資料並根據該政策使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客語能力初級認證試場規則

- 考生應攜帶准考證及所有相片與身分證明文件入場應試。
- 考生請於規定時間內應試，未到認證時間不得先行入場，認證位認證時間、場次準時應試，入場鈴(鐘)響後10分鐘內未進場者，視同放棄，不得入場，進場後須於認證完畢後方得離場。
- 考生請按准考證上指定之地點、時間、試場、座位入座，入座後，請檢查座位號碼、螢幕檢核號碼與准考證上之號碼，三者須相同，若有不同，應立即舉手，請監試人員處理，違者認證成績以零分計算。
- 未帶身分證明文件，經監試人員核對確係考生本人無誤者，准予應試，准考證及身分證明文件均未攜帶，經監試人員核對確係考生本人無誤者，先准予應試，但應於該節認證結束後，立即至該區試務中心拍照存證，未依規定辦理者，認證成績以零分計算。
- 認證時，除機器等問題得於不干擾其他考生的情形下舉手發問外，其餘概不得發問。
- 為維護試場安寧，考生除准考證及身分證明文件外，其他用品請考生一律放在教室指定位置，若有攜帶行動電話或電子通訊設備者，關機或關閉通訊，並放置於教室指定位置，認證禁止入場鈴響後若發現(一)帶至座位或(二)響鈴/振動/鬧鈴聲或(三)處於開機狀態，扣認證成績5分，並得視情節加重扣分或以零分計算。
- 考生如有個人醫療器材如助聽器等，須事先報備並經檢查方可使用，任何影響認證公平性之物品及行為，違者認證成績以零分計算，情節重大者得取消其認證資格。
- 認證時，應遵從現場監試人員之指示，違者認證成績以零分計算。
- 考生不得攜帶任何認證機器和耳機或將之攜出場外，違者測驗不予計分，並依情節之輕重提請「108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委員會」裁決處分。
- 考生如有其他影響認證公平及其他考生權益之行為，得由監試或試務人員予以登記，提請「108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委員會」審議，依情節之輕重，採取給予扣分、不予計分或取消認證資格之處分。
- 如因電腦設備發生問題或停電等異常情形，致無法錄音或錄音不全者，將安排於其他場次、場地補考，或擇日補考，若無法配合補考者，將保留應試資格至下一年度認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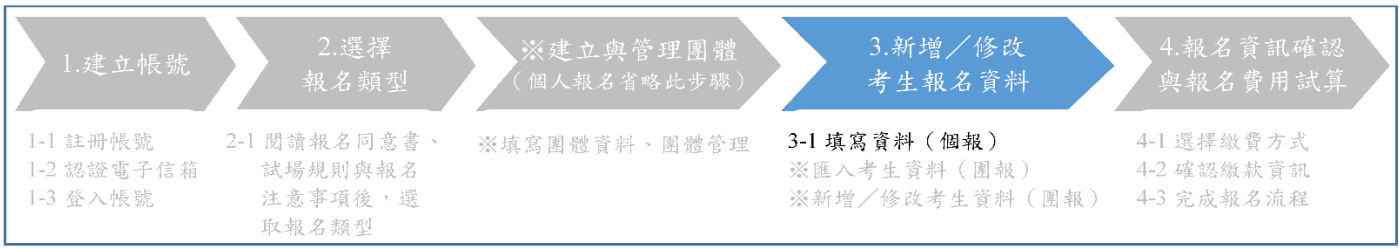
報名注意事項

- 選擇「個人報名」後，帳號身分將建立為個人報名帳號，只能進行一位報名者的報名作業，若本帳號僅為個人報名使用，請選擇「個人報名」。
- 選擇「團體報名」後，帳號身分將建立為團體負責人帳號，並進入建立報名團體流程，如果您負責為團體填寫報名資料，請選擇「團體報名」。
- 選擇「團體增補認證」後，帳號身分將建立為團體增補負責人，僅能於9月21日(六)、22日(日)、28日(六)、29日(日)，4個增補場次報名，且單場團體需達40人(含)以上方能送出報名資料，若您要報名全體認證，請選擇中間的「團體報名」。
- 一個帳號僅能選擇一種身分，於下方點選後即無法變更。

點選下方按鈕即代表同意以上「網路報名同意書」與「試場規則」

個人報名
團體報名
團體增補認證

個人報名



3-1 填寫資料 (個報):

「中文姓名」及「E-mail」欄位自動帶入帳號資料。依照格式填寫所有「*」必填欄位後，點選送出。

✎ 填寫報名表

1. 建立帳號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 選擇報名類型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試場規則與報名注意事項後，選取報名類型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 新增/修改考生報名資料

3-1 填寫資料(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報)

4. 報名資訊確認與報名費用試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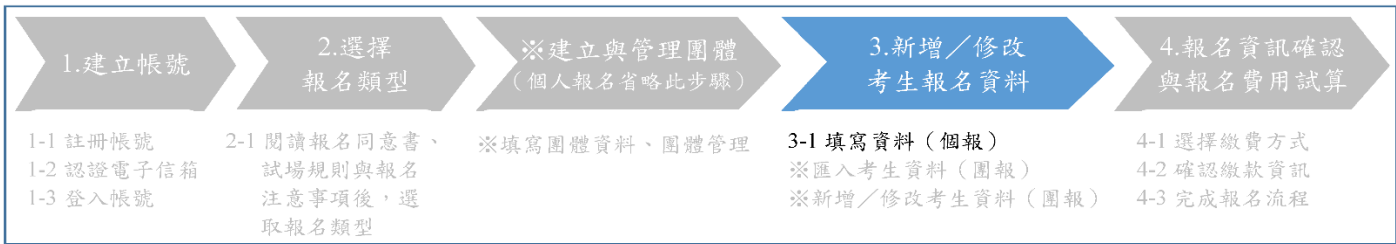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表示必填欄位，請務必填寫。

*報名梯次	2019-08-31 第一梯次		
*中文姓名	姓名步履說明 (本國人士請填寫中文姓名，外籍人士請填寫護照或居留證上之英文姓名。)		
英文姓名	請填寫英文姓名 (建議填寫護照或居留證上之英文姓名) 點此前往查詢中譯英		
*出生日期	19110101 請輸入上方輸入框所選取生日 西元年 * 民國年 * 1911	*國籍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本國 <input type="radio"/> 外籍人士
*性別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男 <input type="radio"/> 女	*身分證字號	8-111111 (外籍人士請填寫護照或居留證號碼)
*聯絡電話	(住家) 範圍: 02-XXXXXXX 02-23210329 (辦公室) 範圍: 02-XXXXXXX 02-23210329 (手機) 範圍: 09XX-XXXXXXX 0923-210329		
*緊急聯絡人	聯絡人姓名: 客語組 電話: 02-23210329 範圍: 02-XXXXXXX	與考生關係: 父子 手機: 0923-210329 範圍: 09XX-XXXXXXX	
*E-Mail	haka.sce@depts.ntnu.edu.tw (系統將藉此發送相關訊息通知，請務必填寫可用之電子信箱。)		
*通訊地址	臺北市 * 大安區 * 106 和平東路一段129號 (請務必填寫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前可收到郵遞相關文件之地址，避免影響報名權益。*)		
*報名教訓	四科		
*報名考區	臺北		
*考生身分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父母均為寄家人 <input type="radio"/> 父或母為寄家人 <input type="radio"/> 閩南人 <input type="radio"/> 原住民 <input type="radio"/> 其他		
考生職業	<input type="radio"/> 軍 <input type="radio"/> 公 <input type="radio"/> 教 <input type="radio"/> 農 <input type="radio"/> 醫 <input type="radio"/> 工 <input type="radio"/> 學生 <input type="radio"/> 服務業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自由業 <input type="radio"/> 家管 <input type="radio"/> 其他 (以上資料請正確填寫，避免影響報名權益。)		
*教育程度	<input type="radio"/> 小學(含)以下 <input type="radio"/> 國(初)中 <input type="radio"/> 高中職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大專校院 <input type="radio"/> 研究所(含)以上		
是否寄發准考證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由應試中心寄發 <input type="radio"/> 否，自行下載列印 (准考證將寄至上方通訊地址，請再次確認填寫資訊。*)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身心障礙及特殊需求考生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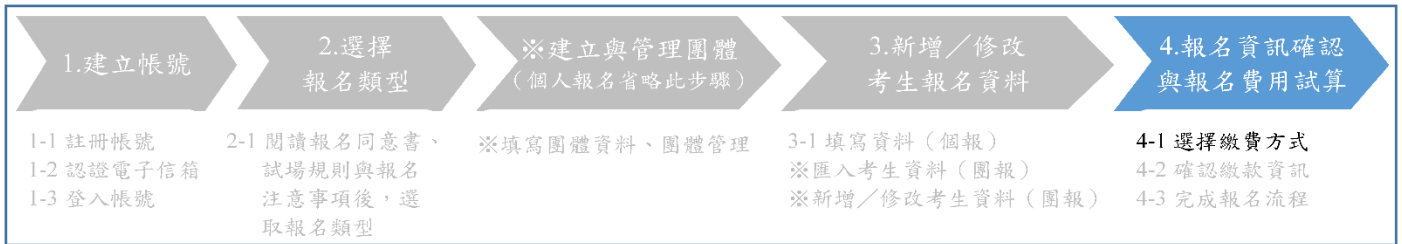
送出

個人報名



3-1 填寫資料 (個報)：確認資料皆填寫無誤後，送出報名資料。確定送出後即無法修改。

個人報名



4-1 選擇繳費方式 (免繳報名費考生省略此步驟)：

確認應繳費用無誤並詳閱「繳費須知與退費辦理」說明後即可以選擇繳費方式，選擇「信用卡」、「WEBATM」繳費，將彈出視窗進行後續步驟；選擇「ATM」、「超商」繳費，將於下一頁顯示繳費資訊。選擇任一繳費方式後，於繳費期限內皆可再變更繳費方式。

繳費

1.建立帳號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選擇報名類型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試場規則與報名注意事項後，選取報名類型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新增/修改考生報名資料
3-1 填寫資料 (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 (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 (團報)

4.報名資訊確認與報名費用試算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您好！您的繳費資訊如下：

姓名	報名步驟說明
報名梯次	2019-08-31 第一梯次
報名腔調	四縣
報名考區	臺北
應繳費用	250元

繳費須知與退費辦理

【繳費須知】

- 請選擇下列按鈕所示任一繳費方式進行繳費。
- 若選擇超商繳費，請使用雷射印表機列印繳費單，以確保條碼清晰。
- 超商代收繳費之繳費單可至各大超商、銀行儲蓄、郵局儲蓄繳款，亦可跨行匯款。
- 超商繳費與ATM轉帳繳費完成後，報名狀態不會立即變更，約二至三個工作天後總試務中心對帳完成會自動更新您的報名狀態。
- 若選擇信用卡繳費，請勿多次點選任何按鈕，資料傳輸需要時間，若有任何頁面等待時間超過30秒無回應，請再重新嘗試。
- 信用卡繳費僅接受VISA、MasterCard、JCB卡。
- WEBATM繳費僅能使用IE瀏覽器進行，若欲選擇此繳費方式，請使用IE瀏覽器登入後即可看到按鈕。

【退費辦理】

- 符合下列條件者始得申請退費：
 - 逾期繳費者。
 - 溢繳費用者。
 - 因認證延期無法參加認證者。
 - 因天然災害無法參加認證者。
 - 因其他無法歸責於考生之原因無法參加認證者。
- 符合上開條件欲申請退費者，請填寫簡章附件「退費申請書」，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於108年9月30日(星期一)前，以掛號郵寄至「10699臺北師大郵局第13號信箱(108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總試務中心)」收，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費用以郵政匯票方式退還，不得要求其他受款方式。
- 費用於108年10月底前退還。(若為大規模退費，得視情形延後退款期限)。

點選下方按鈕即代表已確認以上報名項目並同意以上繳費須知與退費辦理

信用卡繳費 | ATM轉帳 | 超商繳費 | WEBATM繳費

個人報名



4-3 繳費後(或免繳報名費者)，於系統內之「報名表」與「繳費狀態」皆顯示完成，則完成報名流程。

報名

1.建立帳號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選擇報名類型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試場規則與報名注意事項後，選取報名類型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新增/修改考生報名資料
3-1 填寫資料(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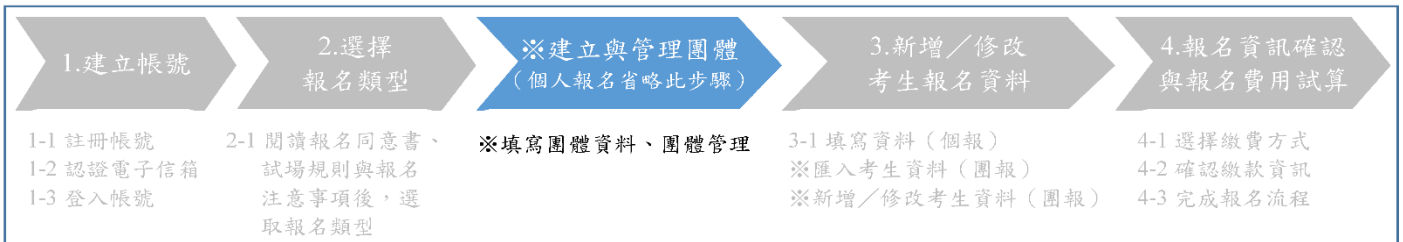
4.報名資訊確認與報名費用試算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報名步驟說明 您好！以下是您的報名狀態：

報名梯次	2019-08-31 第一梯次
報名腔調	四縣
報名考區	臺北
報名表	✓完成
繳費	✓繳費已完成或免繳費
資格審查	⏸待審中
准考證	尚未開放下載(請參考簡章公告日期)
成績單	尚未開放下載(請參考簡章公告日期)

※對以上資訊有任何疑問，歡迎與總試務中心聯絡。

團體／團體增梯報名



※建立團體：填寫各欄位資料後送出，送出後即不得更改。同一團體之「報名梯次」、「報名考區」須相同，若須報名不同梯次或考區，請分別建立團體。

新增團體

1. 建立帳號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 選擇報名類型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試場規則與報名注意事項後，選取報名類型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 新增/修改考生報名資料
3-1 填寫資料 (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 (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 (團報)

4. 報名資訊確認與報名費用試算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表示必填欄位，請務必填寫。

返回

團體名稱*
客語認證
(學校團體報名會請填寫學校全名，例如：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國民小學)

團體類型*
 家庭 學校 社團 其他

報名梯次*
2019-08-31 第一梯次

團報負責人姓名*
報名步驟說明

E-Mail*
hakka.sce@deps.ntnu.edu.tw

報名考區*
臺北

連絡電話*
02-23210329
(市話) 範例: 02-XXXXXXX
0911-111111
(手機) 範例: 09XX-XXXXXX

通訊地址*
臺北市 大安區 106
和平東路一段129號
(請務必填寫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前可收到認證相關文件之地址，避免影響考生權益。)

送出

※管理團體：團報負責人可於此介面新增團體或查看、修改團體內考生資料。

團體管理

1. 建立帳號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 選擇報名類型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試場規則與報名注意事項後，選取報名類型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 新增/修改考生報名資料
3-1 填寫資料 (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 (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 (團報)

4. 報名資訊確認與報名費用試算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新增團體

團體名稱	報名梯次	報名考區	團體人數	需繳費人數	團體狀態	操作
客語認證	2019-08-31 第一梯次	臺北	0	0	填寫報名表中	新增成員 匯入考生 下一步

團體／團體增梯報名



※匯入考生：點選「匯入考生」，進入匯入功能頁面。



※下載匯入範例 Excel 檔，編輯並存檔完成後點選「選擇檔案」，選取所要匯入的檔案後送出。

按下「送出」後依考生資料數量及個人網路速度，可能需要數十秒至數分鐘的時間，期間請勿任意關閉視窗、點選上一頁或多次點選送出，否則可能造成檔案匯入失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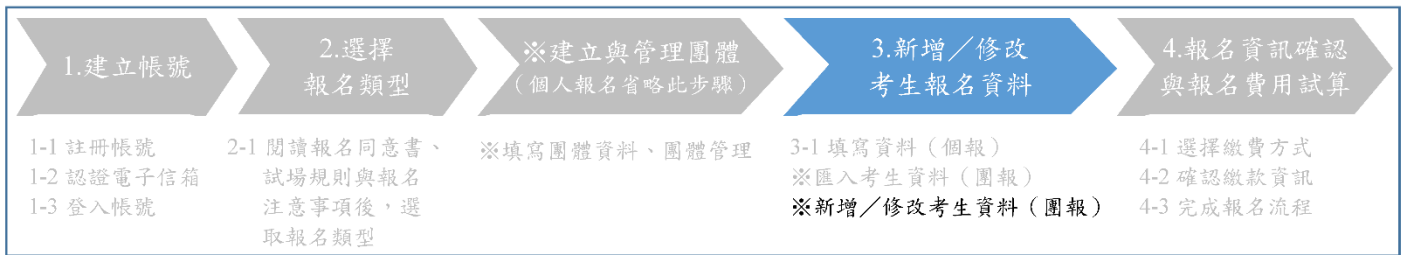
團體／團體增梯報名



※匯入考生：匯入完成後，系統將顯示匯入成功筆數與匯入失敗筆數，匯入失敗之考生將於下方顯示失敗原因，可於 Excel 內修改後再次匯入。已匯入之考生（重複之身分證字號考生）資料將被忽略，不會被讀取。同一團體可執行多次 Excel 檔案匯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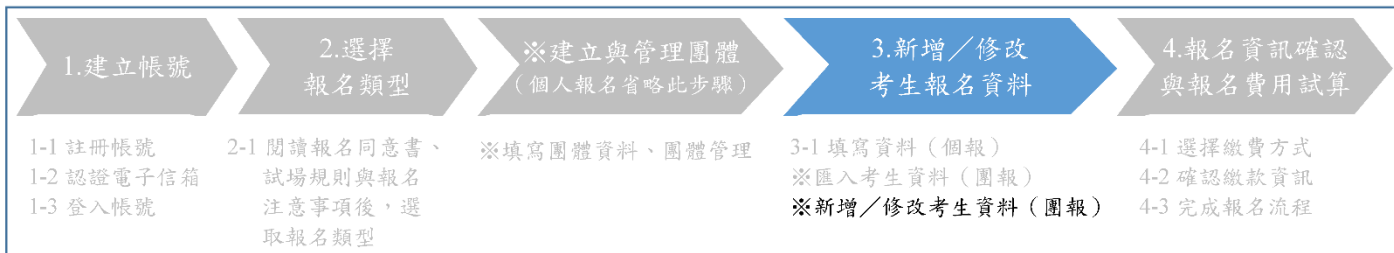
團體／團體增梯報名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點選展開名單，可檢視團體下所有考生，亦可使用搜尋功能尋找考生資料。團體下可隨時以「新增成員」或「匯入考生」功能新增考生。個別考生資料可再分別進行修改或刪除。

團體名稱	報名梯次	報名考區	團體人數	需繳費人數	團體狀態	操作
審語認證	2019-08-31 第一梯次	臺北	12	6	填寫報名表中	+ 新增成員 匯入考生 下一步
姓名	身分證字號	腔調	是否寄送准考證			
範例1	T... ..	四縣	否			修改 刪除
範例10	T... ..	詔安	否			修改 刪除
範例13	T... ..	詔安	否			修改 刪除
範例14	U... ..	海陸	否			修改 刪除
範例15	F... ..	海陸	否			修改 刪除
範例17	J... ..	大埔	否			修改 刪除
範例19	L... ..	鎮平	否			修改 刪除
範例4	H... ..	鎮平	否			修改 刪除
範例5	L... ..	詔安	否			修改 刪除
範例6	F... ..	海陸	否			修改 刪除

團體／團體增梯報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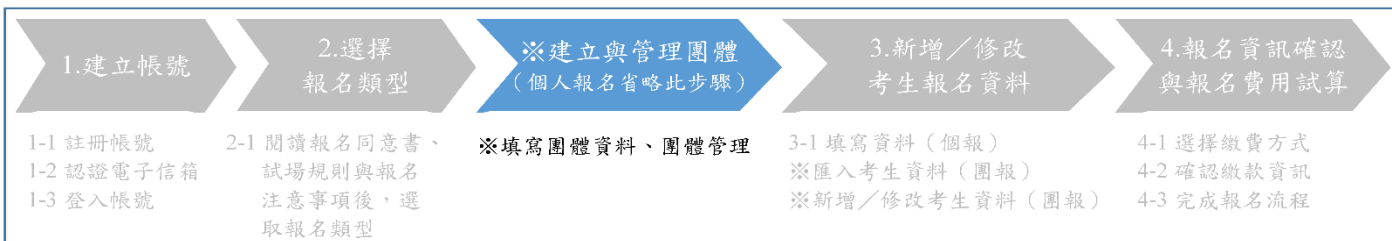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匯入之考生資料，教材、准考證、成績單與證書預設寄至團報負責人地址；准考證預設自行下載列印。團報負責人可依個別考生需求前往修改。

「*」表示必填欄位，請務必填寫。

*報名梯次	2019-08-31 第一梯次		
*中文姓名	範例1 <small>(本國人士請填寫中文姓名，外籍人士請填寫護照或居留證之英文姓名)</small>		
英文姓名	請填寫英文姓名 <small>(選擇填寫護照或居留證上之英文姓名) 點此前往查詢中譯英</small>		
*出生日期	1989/01/01 <small>※請點選上方輸入框來獲取生日 西元年 = 民國年 + 1911</small>	國籍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本國 <input type="radio"/> 外籍人士
*性別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男 <input type="radio"/> 女	*身分證字號	T.
*聯絡電話	02-13984463 <small>(住家) 範例: 02-XXXXXXX</small> 038-456789 <small>(辦公室) 範例: 02-XXXXXXX</small> 0977-356456 <small>(手機) 範例: 09XX-XXXXXX</small>		
*緊急聯絡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帶入團報負責人資料 聯絡人姓名: 王天天 電話: 02-4494499 <small>範例: 02-XXXXXXX</small>	與考生關係:	父子 手機: 0977-888-999 <small>範例: 09XX-XXXXXX</small>
*E-Mail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帶入團報負責人資料 strawberry@bbc.cc <small>(本系統將據此發送認證相關訊息通知，請務必填寫可用之電子信箱)</small>		
*地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帶入團體資料 臺北市 大安區 106 和平東路一段129號 <small>(請務必填寫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前可收到將報考學生之地址，避免影響自身權益。)</small> 教材寄至: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個人通訊地址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團報負責人地址 准考證寄至: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個人通訊地址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團報負責人地址 成績單及證書寄至: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個人通訊地址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團報負責人地址 <small>(勾選[帶入團體資料]，認證教材、准考證、成績單及證書將一同寄至團報負責人地址！)</small>		
*報考腔調別	四縣		
*應考考區	臺北		
*考生身分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父母均為客家人 <input type="radio"/> 父或母為客家人 <input type="radio"/> 閩南人 <input type="radio"/> 原住民 <input type="radio"/> 其他		
*考生職業	<input type="radio"/> 軍 <input type="radio"/> 公 <input type="radio"/> 教 <input type="radio"/> 商 <input type="radio"/> 農 <input type="radio"/> 工 <input type="radio"/> 學生 <input type="radio"/> 服務業 <input type="radio"/> 自由業 <input type="radio"/> 家管 <input type="radio"/> 其他 <small>(以上資料請正確填寫，避免影響個人之權益)</small>		
*教育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小學(含)以下 <input type="radio"/> 國(初)中 <input type="radio"/> 高中職 <input type="radio"/> 大專校院 <input type="radio"/> 研究所(含)以上		
是否寄發准考證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由總試務中心寄發 <small>(准考證將寄至上方通訊地址，請再次確認填寫資訊。)</small>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否，自行下載列印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身心障礙及特殊需求考生服務		

送出 返回

團體／團體增梯報名



※管理團體：同一帳號下可新增多個團體，各團體報名梯次與考區沒有限制。單一團體資料建置完畢後，點選「下一步」並確認送出，送出後團體內所有資料不得修改，亦不得新增、刪除考生。團體內考生若不滿 2 人則無法送出，增梯團體內不滿 40 人則無法送出。

團體管理

1. 建立帳號

2. 選擇報名類型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3. 新增/修改考生報名資料

4. 報名資訊確認與報名費用試算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試場規則與報名注意事項後，選取報名類型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1 填寫資料 (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 (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 (團報)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 新增團體

團體名稱	報名梯次	報名考區	團體人數	需繳費人數	團體狀態	操作
晨開名單	客語認證 2019-08-31 第一梯次	臺北	12	6	待繳費	\$ 繳費
晨開名單	客語認證 2019-09-08 第二梯次	宜蘭	3	2	填寫報名表中	+ 新增成員 匯入考生 下一步

系統通知

請確認要送出的團體中所有成員的「報名資訊」、「基本資料」、「認證教材、准考證、成績單及證書寄送地址」、「是否寄發准考證」等資料是否正確。

團體名稱：客語認證
需繳費人數：2

※團體資料經送出後即不得更改！

確認送出 取消

團體管理

1. 建立帳號

2. 選擇報名類型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3. 新增/修改考生報名資料

4. 報名資訊確認與報名費用試算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試場規則與報名注意事項後，選取報名類型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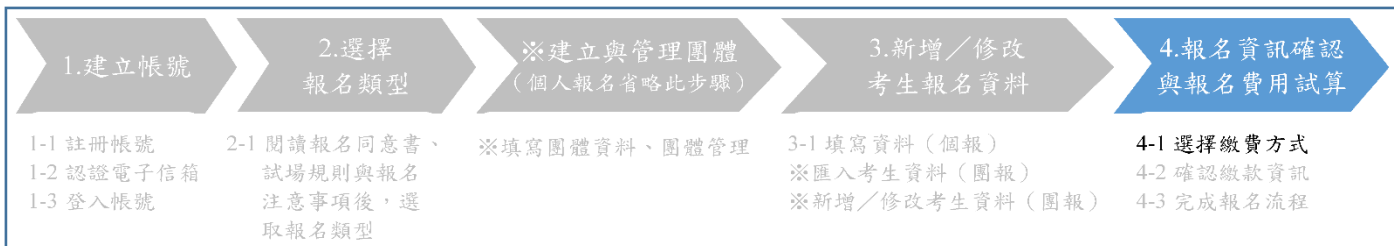
3-1 填寫資料 (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 (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 (團報)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 新增團體

團體名稱	報名梯次	報名考區	團體人數	需繳費人數	團體狀態	操作
晨開名單	客語認證 2019-08-31 第一梯次	臺北	12	6	待繳費	\$ 繳費
晨開名單	客語認證 2019-09-08 第二梯次	宜蘭	3	2	填寫報名表中	+ 新增成員 匯入考生 下一步

團體／團體增梯報名



4-1 選擇繳費方式 (若團體內皆為免繳報名費考生省略此步驟):

確認應繳費用無誤並詳閱「繳費須知與退費辦理」說明後即可以選擇繳費方式，選擇「信用卡」、「WEBATM」繳費，將彈出視窗進行後續步驟；選擇「ATM」、「超商」繳費，將於下一頁顯示繳費資訊。選擇任一繳費方式後，於繳費期限內皆可再變更繳費方式。

繳費

1.建立帳號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選擇報名類型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試場規則與報名注意事項後，選取報名類型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新增／修改考生報名資料
3-1 填寫資料(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報)

4.報名資訊確認與報名費用試算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您好！您的繳費資訊如下：

團體名稱	審議認證
報名梯次	2019-08-31 第一梯次
團報負責人姓名	報名步驟說明
報名考區	臺北
應繳費用	19歲(含)以下：6位 X 0元 20歲(含)以上：6位 X 250元 共 1500元

繳費須知與退費辦理

【繳費須知】

- 請選擇下列按鈕所示的任一繳費方式進行繳費。
- 若選擇超商繳費，請使用雷射印表機列印繳費單，以確保條碼清晰。
- 超商代收繳費之繳費單可至各大超商、銀行儲蓄、郵局儲蓄繳款，亦可跨行匯款。
- 超商繳費與ATM轉帳繳費完成後，報名狀態不會立即變更，約二至三個工作天後總試務中心對帳完成會自動更新您的報名狀態。
- 若選擇信用卡繳費，請勿多次點選任何按鈕，資料傳輸需要時間，若有任何頁面等待時間超過30秒無回應，請再重新嘗試。
- 信用卡繳費僅接受VISA、MasterCard、JCB卡。
- WEBATM繳費僅能使用IE瀏覽器進行，若欲選擇此繳費方式，請使用IE瀏覽器登入後即可看到按鈕。

【退費辦理】

- 符合下列條件者始得申請退費：
 - 逾期繳費者。
 - 溢繳費用者。
 - 因認證延期無法參加認證者。
 - 因天然災害無法參加認證者。
 - 因其他無法歸責於考生之原因無法參加認證者。
- 符合上開條件欲申請退費者，請填寫並黏附「退費申請書」，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於108年9月30日(星期一)前，以掛號郵寄至「10699臺北師大郵局第13號信箱(108年度審議能力初級認證總試務中心)收」，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費用以郵政匯票方式退還，不得要求其他受款方式。
- 費用於108年10月底前退還。(若為大規模退費，得視情形延後退款期限)。

點選下方按鈕即代表已確認以上報名項目並同意以上繳費須知與退費辦理

信用卡繳費 ATM轉帳 超商繳費 WEBATM繳費

團體／團體增梯報名



4-3 繳費完成之團體（或免繳報名費之團體），於團體管理中狀態為「待審中」，則完成報名流程。

團體管理

團體名稱	報名梯次	報名考區	團體人數	需繳費人數	團體狀態	操作
客語認證	2019-08-31 第一梯次	臺北	12	0	待審中	--
客語認證	2019-09-08 第二梯次	宜蘭	3	1	待繳費	\$ 繳費
客語認證	2019-09-08 第二梯次	臺北	11	0	待審中	--

【附件 2】108 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退費申請書

108 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
退費申請書

本人_____報名 108 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依簡章規定申請退還報名費用，敬請核辦。

申請退費原因：

- 逾期繳費
- 溢繳費用，溢繳_____元（總試務中心得要求檢具繳費收據正本）。
- 因認證延期無法參加認證
- 因天然災害無法參加認證
- 因其他無法歸責於考生之原因無法參加認證（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此致

108 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總試務中心

申請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收件地址：

電話（手機）：

申請日期：民國 108 年 月 日

※請將本申請書於 108 年 9 月 30 日（星期一）前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以掛號郵寄至「10699 臺北師大郵局第 13 號信箱（108 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總試務中心）收」，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